

关于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结束募集的公告

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证监许可（2018）588 号文注册，并获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监管部《关于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回复》（机构部函（2018）2895 号）确认，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经本基金基金管理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 2019 年 7 月 12 日。在募集期间，本基金将继续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与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具体事宜以本公司或各销售机构的公告和规定为准，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或销售网点咨询、认购。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上的《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400-820-9688 咨询有关详情，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changanfunds.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5 日